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第 13 屆第 3 次委員會會議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0 年 12 月 6 日(週一) 上午 10 時

會議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巴干·巴萬主任委員

紀錄：黃櫻花

出席人員：雅姬喜六委員、王永雄委員、謝金水委員、黃詩婕委員（請假）、林正雄委員、潘柯菊華委員、陳嫻仔委員、風瑞香委員、馬月琴委員、潘寶鳳委員、王雅萍委員、杜新富委員、黃瑞珍委員、連世驊委員、陳蕃委員、鄭春香委員、李美儀 Ciwang·Teyra 委員、陳張培倫委員、蔡志偉委員、傅琪貽委員、馬紹·阿紀委員。

列席人員：李菊妹副主任委員、賴慧貞主任秘書、陳思穎組長、巴唐志強組長、盧吉勇組長、陳兆鴻組長、陳君亮組員。

議程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第 2 次擴大委員會會議紀錄(略)

准予備查。

參、列管案件報告

序號	案號	列管事項	進度/說明 委員意見/意見回應	當責承辦
1	1101003- 府13292	增加臺北市都會區族人聚會點，以進行族語文化傳承。 建議比照紐西蘭毛利 marae 的會所制度，設立原住民族多功能聚會所或單一民族聚會所，以方便都會區各民族集會、托育或老幼共學使用，成為語言文化傳承基地。	將規劃運用本市既有之排灣族（凱達格蘭文化館、阿美族（娜魯灣創藝會所）、泰雅族（北原會館）等聚會所，提供本市族人使用，並加強宣傳族人週知。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主席決議： 本案各委員無補充意見，提報府級解除列管。	教育文化組
2	1101003- 府13293	原住民部落學校教育三法通過後，全臺灣	業於10月29日與教育局召開研商會議，會議決議請	教育文化組

序號	案號	列管事項	進度/說明 委員意見/意見回應	當責 承辦
		<p>有40所公立學校轉型成原住民實驗學校。在都會區面臨主流教育青少年學生都對傳統文化部落印記毫無概念，建議整合設立都市區民族實驗學校。</p>	<p>教育局於12月31日前提供評估意見資料。另本會於11月26日行文新北市教育局及原民局提供相關合作開設之意見。後續將依所提供資料，作為賡續辦理及規劃之參考。</p> <p>王雅萍委員補充意見： 建議能更積極主動與教育局會商。</p> <p>意見回應： 本案除於專案會議中討論外，李芳儒議員也於市政總質詢中提出建議，並列入本府教育局列管事項。本案也已納入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審議委員會(以下簡稱教審會)提案討論。</p> <p>主席決議： 本案於下次委員會議報告執行進度。</p>	
3	1101003- 府13294	<p>建請市府原民會協調教育局對本市主管高級中等學校輔導原住民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製作有關「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歷程及多元表現成果」概況進行盤點檢視，並落實輔導機制。</p>	<p>業於10月29日與教育局召開研商會議，會議決議請教育局於11月30日前提供「輔導機制」及開設「有關課程」相關資料。教育局業提供部分資料，並訂於12月11日(星期六)於成功高中辦理「原住民學生歷程檔案工作坊」。將彙整相關資料，作為後續賡</p>	教育文化組

序號	案號	列管事項	進度/說明 委員意見/意見回應	當責 承辦
			<p>續辦理之參考。</p> <p>王雅萍委員補充意見： 學習歷程檔案會影響學生升學權益，特別是大學升學。希能加以重視並提供協助，或能透過教育局轄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針對學習歷程檔案及課程準備提供協助。並建議可進行會議討論取得共識。</p> <p>意見回應： 本府教育局已針對本案進行研議，亦將安排轄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到各校說明如何製作學習歷程檔案及學習成果。本案亦已納入教審會提案討論。</p> <p>主席決議： 本案於下次委員會議報告執行進度。</p>	
4	1101003-1	<p>臺北市原住民族文化創生基地建議提供：</p> <p>一、區域劃分、規劃方向。</p> <p>二、各樓層規劃領域之細項。</p> <p>三、目前遇到需委員提供意見之問題。</p> <p>四、建議將上述重點整理完後，可將問題</p>	<p>有關本案後續辦理公開說明會或專家學者座談會之規劃期程及建議名單等相關事宜業於11/4奉核，後續將於族群委員會議說明相關事宜，後續如有適合專家學者人選，再隨時補充。本案建議解除列管。</p> <p>主席決議： 本案同意解除列管。</p>	經濟建設組

序號	案號	列管事項	進度/說明 委員意見/意見回應	當責 承辦
		分類，提供不同領域專業回覆。		
5	1101003-2	強化遠距族語學習課程，提升族群語言教育近用(access)能力	業於10月29日與教育局召開研商會議，教育局已提供酷課雲系統連結本會各類族語課程網站，並同步更新。後續將持續強化與更新，提升族群語言教育近用能力，以及族人遠距學習使用。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主席決議： 本案同意解除列管。	教育文化組
6	1101003-3	設立原住民族族語語言中心	目前本市族語推廣以部落大學及語言巢為諮詢窗口，有關開設族語語言中心，將納入「臺北市原住民族文化創生基地」之評估。 1. 王雅萍委員補充意見： 建議能真正落實其功能。 2. 陳熾仔委員補充意見： 請問語推人員進駐凱達格蘭文化館時間及其所推動業務為何？ 意見回應： 目前文化館聚會所之推動業務係由語推人員負責，並協助族語教學、族語翻譯及語料蒐集等工作。族人有關需求或聚會活	教育文化組

序號	案號	列管事項	進度/說明 委員意見/意見回應	當責 承辦
			動，可透過市民服務大平臺免費申請使用相關空間。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主席決議： 本案將納入「臺北市原住民族文化創生基地」之評估，本案同意解除列管。	
7	1101003-4	建請市府原民會協調教育局對本市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校訂選修課程與原住民族或族群相關課程科目開設狀況進行檢視，並專案推動各校開設相關課程科目。	12月8日將召開本市原住民族教育審議委員會議，本案已提案並錄案，將於會議中討論。 陳張培倫委員補充意見： 主要問題之一，在於很多高中將族語必修兩學分，放在高三下學期，嚴重影響原民生升學權益。 主席決議： 本案於下次委員會議報告執行進度。	教育文化組
8	1101003-5	建議臺北市已在校的教師，下修中級也能在教師甄試加分，可以鼓勵更多原住民教師進入校園。	12月8日將召開本市原住民族教育審議委員會議，本案已提案並錄案，將於會議中討論。 陳熾仔委員補充意見： 建議依據認證程度進行分級教學，並能辦理職前訓練或學程使能掌握教學內容。 意見回應： 1. 依據臺北市立高級中等	教育文化組

序號	案號	列管事項	進度/說明 委員意見/意見回應	當責 承辦
			<p>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規定，具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者始得加分。是否下修級數或分級教學，教育局將納入教師甄選委員會會議中討論。</p> <p>2. 依據教育部〈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規定，擔任族語教學支援人員需取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並具備原住民族委員會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合格人員研習結業證書，或直轄市、縣（市）政府核發之教學支援人員研習合格證書，或大學校院依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辦理核發之修畢學分證明書。</p> <p>主席決議： 本案於下次委員會會議報告執行進度。</p>	
9	1101003-6	定期辦理「鄒族語言與文化傳承工作坊」結合「族語師徒制」，提請討論。	1. 本會前於109年辦理「布農族語言文化工作坊」，邀請外縣市資深師資協助帶領本市布農語教師及有興趣擔任師資之年輕族人參與，成效及迴響良好。本案可提供相	教育文化組

序號	案號	列管事項	進度/說明 委員意見/意見回應	當責 承辦
			<p>關計畫資料，撰擬鄒語工作坊計畫，並提供相關補助及協助辦理。</p> <p>2. 有關中央原民會推動之「族語師徒制」政策，因鄒語尚未列入該計畫之目標族語別，本會爰未能協助申請辦理相關計畫，惟仍將協助辦理「鄒族語言與文化傳承工作坊」，提供所需資源，共同推動各項族語復振工作。本案建議解除列管。</p> <p>主席決議： 本案解除列管。</p>	
10	1101003-7	清明節的返鄉交通便利可不可以延伸到牡丹鄉、春日鄉還有獅子鄉的排灣族鄉民。	<p>本會業於10/26行文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建議研議比照花東常態實名制購票方式，提供排灣族人返鄉權利。鐵路管理局業於11月1日回文表示：「花東實名制列車係本局考量花蓮、臺東地區無高速公路及高速鐵路，交通甚為不便，為加強服務花蓮及臺東民眾，並配合交通部政策選定指定列次辦理，目前尚無將其他地區民眾納入實名制資格之規劃。」</p> <p>主席決議： 本案屬中央權責，本會會</p>	綜合企劃組

序號	案號	列管事項	進度/說明 委員意見/意見回應	當責 承辦
			再持續關心，亦請陳熾仔委員可透過中央原民會或立法委員反映。本案解除列管。	
11	1101003-8	希望能有專屬的桌櫃置放師生教材。	本案業於10月29日與教育局研商會議中提案，教育局將通知各學校協助提供原住民族語老師專屬桌櫃置放教材。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主席決議： 本案解除列管。	教育文化組
12	1101003-9	希望能辦理線上課程，如讀書會或族語教學。	1. 本會前於108年協助辦理凱達格蘭族巴賽語復振計畫，惟109年至110年因疫情影響，該協會無繼續申請執行。 2. 111年度計畫已提供該協會，本會將持續協助辦理平埔族群族人辦理語言復振工作。 1. 謝金水委員補充意見： 學生及家長們對於線上課程普遍反應良好，希望能繼續推廣。 2. 王永雄委員補充意見： 希望能盡早進行實體課程教學。 意見回應 族語學習相關課程，依防疫管理指引，已開放實體	教育文化組

序號	案號	列管事項	進度/說明 委員意見/意見回應	當責 承辦
			課程教學。因疫情影響本年度課程全改以線上教學，明年度將恢復實體課程，並徵詢老師及學生之意願辦理線上課程。 主席決議： 本案解除列管。	
13	1101003-10	學校端的族語課程可以有混齡混班問題嗎？	本案業於10月29日與教育局研商會議中提案，教育局將依目前既有師資與需求進行研議。 主席決議： 本案於下次委員會議報告執行進度。	教育文化組
14	1101003-11	有家長幫孩子向學校申請高中端的族語課程開課學習，學校回覆請學生自行向校外學習。	本案業於10月29日與教育局研商會議中提案，教育局將於111學年度依新課綱辦理，目前則鼓勵各學校利用社團時間開設族語課程，以滿足學生之需求。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主席決議： 本案解除列管。	教育文化組
15	1101003-12	學校族語課程學習授課教室安排在圖書館甚或其他空間，常常有人出入或在旁邊桌子談事情，這樣的空間不太適合。	本案業於10月29日與教育局研商會議中提案，教育局將通知各學校協助提供原住民族語教學之適當教室及空間。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主席決議： 本案解除列管。	教育文化組

序號	案號	列管事項	進度/說明 委員意見/意見回應	當責 承辦
16	1101003-13	教師節族語老師一樣也是學校老師是否可以贈予教師節禮物（族語教師是勞保身分在五月一日勞動節時沒有放假也沒有勞工節禮物）。	本案將採教師節致贈禮品方式辦理，並自111年度辦理。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主席決議： 本案解除列管。	教育文化組
17	1101024-3 110.10.24 族群交流 會議列管 案件	本市立案協會，永久會址能否設在北原會館或凱達格蘭文化館？	本會經詢本府法務局、財政局，本會場館屬市有財產，仍建議需有租賃事實始可提供作為協會之會址。目前北原會館及凱達格蘭文化館無空間可提供協會租借，至娜魯灣創藝會所青創辦公室將於招租時開放協會承租進駐。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主席決議： 本案解除列管。	綜合企劃組

肆、業務組提案討論

案由(綜合企劃組):

本會八月一日原住民族紀念日辦理不分族群「原住民族成年禮」之可行性，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臺北市議會李芳儒議員110年11月3日書面質詢：「本席要求明年度2022年開始，每年八月一日，原住民族紀念日舉辦不分族群的『原住民族成年禮』，以行動延續族群文化傳統和凝聚力。」
- (二)本會考量不分族群辦理「原住民族成年禮」，因涉及各族文化祭儀差異性，是否妥當，故提於委員會進行討論，將再依委員意見後續研議。

委員建議：

- (一) 柯菊華委員：建議能依據各族群之成年禮儀式同時於八一原住民日呈現，以促進各族群文化交流。
- (二) 馬月琴委員：並非每一個族群都有成年禮，例如雅美族即沒有成年禮儀式。另需考量8月1日是否為放假日，如未放假大部分族人將無法參與。
- (三) 陳熾仔委員：各族群有不同的祭儀流程與文化，必須慎重對待。承襲文化古禮建議應回歸到各族群部落舉辦。且若邀請部落耆老北上主持成年禮儀式，舟車勞頓對於年長者來說亦非易事。
- (四) 風瑞香委員：建議不必侷限在成年禮上，可以靜態或動態去呈現各族群最重要的儀式。
- (五) 謝金水委員：成年禮對於都會區成長的孩子來說具重要意義，建議以階段性方式辦理，例如分三階段進行，從招生、研習講座、訓練等依序辦理。

業務單位回應：

將彙整各委員意見後規劃辦理，後續有新規劃或進度將在委員會議中進行報告。

決議：

將綜合各位委員的意見，進一步研議後再行向委員及議員報告。

伍、業務報告(110年8月-11月業務報告)(略)

謝金水委員提問：

全國族語戲劇比賽將至，建議凱達格蘭文化館能於12/8-10日晚間提供本家庭組場地練習，並歡迎主委及本會同仁晚上能來參觀排練鼓勵參賽家庭。

馬月琴委員提問：

- (一) 希望未來活動通知都能提早寄送，以利安排行程。
- (二) 業務報告所提凱達格蘭文化館場租收入來源為何？

業務單位回應：

- (一) 凱達格蘭文化館之場地空間使用，請委員提出需求後，本會將配合辦理。
- (二) 因疫情影響，今年度文化節活動延至9月才開始招商辦理，邀請函係於時間及場地確認後，先行以電子檔寄送邀請再寄送紙本，並於活動前一日個別詢問委員出席意願，邀請卡寄送時效已納入檢討改進事項。
- (三) 凱達格蘭文化館之場租收入，主要為文化館四、七、八、九樓對外開放地方團體及市民使用之場地使用費。

雅姬喜六委員提問：

有關「臺北市原住民族生活發展自治條例」之目的、架構及期程是如何規劃？

業務單位回應：

本案係李方儒議員於施政總質詢中所提項目，12月下旬擬與議員做方向性討論，並分章節訂定。即依教育、文化、經濟建設、社會福利等條列訂定之，以為未來推動政策之參據。並請委員可針對各條例提出建議與提供意見。

鄭春香委員提問：

有關本市「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教學教材補助計畫」補助之族語教師是否包含國、高中？

業務單位回應：

本補助對象係指由教育局聘用之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補助名單由教育局依目前本市從事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提供。將再確認是否已包含國、高中族語教支人員。

決議：

- (一) 感謝委員對於全國族語戲劇比賽活動的支持與努力。
- (二) 文化節邀請卡寄送疏失部分業已納入檢討，未來相關活動將督促盡早辦理。
- (三) 「臺北市原住民族生活發展自治條例」之訂定，將依據本市族人需求分章節討論，於前置作業時希望委員們能提供建議以達齊全完備。

陸、臨時動議

委員提問及業務單位回應

	提問委員	委員意見	意見回應	承辦
1	風瑞香委員	臺北市族人家中老人家因只會說族語，致生病時無法與照護人員溝通，是否有原服員或族語翻譯人員能協助。	各區原服員亦僅孰悉單一族語。語言巢老師則囿於另有教學工作，時間安排與執行上恐有困難。 相關個案可由語推人員協助，惟專職語推人員目前僅有排灣、阿美、泰雅族等。	綜合企劃組/ 教育文化組/ 社會福利組
2	李美儀 Ciwang· Teyra 委員	建議連結社會局有關諮商、精神醫療社會福利等機構供北部地區原住	目前尚無相關連結。未來可朝此方向辦理，與府內社會局、衛生局溝	社會福利組

		民族青年相關協助。	通或提供後續服務。	
3	李美儀 Ciwang · Teyra 委員	建議連結北部大專院原住民資源中心，提供原住民會活動資訊。	往年本會活動年輕人參與率低，因此今年文化節特別安排「青年之夜」即是針對年輕人喜好及需求所規劃，並邀請本市大專院校學生參與演出，以提高年輕人參與意願。其他如主題曲、主題徵選、林班歌大賽等都有許多年輕人的參與。後續將持續推動相關活動，並連結各校原資中心，提供相關活動資訊。	教育文化組
4	李美儀 Ciwang · Teyra 委員	在都市長大、生活的原住民族生活經驗及處境比較少被重視，建議可以展覽、短片方式呈現都會原住民生活以幫助社會大眾認識都會原住民真實生活。 同時能正視都市原住民學生在升學階段不斷地被挑原住民身分認同問題。	未來會考量針對都市原住民部分做相關規劃。	教育文化組
5	王永雄委員	於部落大學成果展看到很多年輕小朋友都能參與活動演出，感到非常欣慰。建議將這些表演團隊資訊放在本會官網宣傳，期能藉由宣傳讓相關協會及表演團體知悉，協助年輕人能有更	將依委員建議辦理。	教育文化組

		多展演平台，以鼓勵年輕人投入原住民活動。		
6	陳熾仔委員	建議建立原住民醫療網，集結原民醫師、醫療人員，提供族人就醫時諮詢與醫療服務，或辦理相關活動邀請身、心靈專任醫師參與。	因涉及衛生局業務，將於資料彙整資料後於下一次委員會議報告。	社會福利組

主席決議：

委員的意見與建議，是本會精進的依據，所提意見能執行之部分，本會會積極辦理，涉及跨局處之業務，將於下一次委員會議提出報告。

散會：12時20分